

桃園市議會第2屆第8次定期會

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工作報告

報告人：局長 林 日 龍

中華民國 111 年 8 月

邱議長、李副議長、各位議員女士、先生：

欣逢 貴會召開第 2 屆第 8 次定期會，^{日龍}奉邀列席聆聽指教並報告本局工作概況，實感榮幸。承蒙議長、副議長及諸位議員女士、先生歷年來給予本局各項事務之鼎力扶助與指導，使各項原住民族業務得以順利推展，更讓桃園成為原住民族人移居首選，桃園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截至 111 年 5 月底已達 7 萬 9,344 人，本局任重道遠，更需要各位議員女士、先生持續的支持。在此，謹代表本局全體同仁，致上誠摯的敬意與謝意。

以下僅就本局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教育文化、社會福利、產業發展、設施營造等重要工作執行情形及未來施政重點，扼要提出報告，敬請各位議員給予指教與鞭策。

目錄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1
一、維繫原住民族傳統文化，傳統技藝之傳承與推展	1
(一)原住民族群體扎根，歲時祭儀與豐年祭系列活動	1
(二)鞏固族群記憶，原住民族語言、文化與回復傳統姓名	2
(三)建立原住民族文化振興據點，精進文化教育館舍工程	3
(四)建立本市原住民族發展根基，推動原住民族子女教育業務	3
二、保障本市原住民族安穩扎根，推行社會保險與社會扶助	4
(一)緊急性經濟扶助，辦理原住民族救助相關計畫	4
(二)全方位保障，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	4
(三)訴訟權保障，辦理原住民族法律服務	5
(四)推動原住民族住宅宜居正義	5
(五)提升競爭力，辦理技能檢定獎勵金與職業訓練計畫	7
(六)樂齡更健康，推動站點服務與長者樂活運動	8
(七)促進民間共同參與，推動原住民族社團組織補助計畫	11
(八)強化社會安全網，設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11
三、扶助本市原住民族產業發展，謀求集體經濟繁榮	11
(一)土地業務：原住民保留地及水土保持	11

(二)禁伐補償業務：非都市土地及都市土地禁伐補償.....	12
(三)造林業務：全民造林、獎輔造林、超限造林.....	12
(四)原鄉農特產推廣及觀光發展.....	12
(五)角板山林業故事館.....	13
(六)桃園市原住民族農耕示範區.....	13
(七)規劃建置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13
(八)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新增「育成」中心功能.....	14
(九)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15
(十)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	16
(十一)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核發.....	16
四、前進原鄉：原鄉設施營造.....	16
(一)道路維護.....	16
(二)民生用水：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暨營運管理.....	17
(三)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18
(四)原鄉環境改善與基礎設施營造.....	18
(五)天幕活動場興建計畫.....	18
五、都市原住民族設施營建計畫.....	19
(一)集會所修建及改善工程.....	19
(二)橋下空間活化工程.....	19

六、原民服務行銷與綜合規劃	19
(一)持續完善標準作業流程	19
(二)本市原住民族綜合業務	22
(三)都市地區政策宣導	22
(四)串聯基金會資源，推動桃園產業發展	22
(五)結合原住民族文化及生活，精進環境教育工作	24
(六)服務桃園老中青	24
貳、未來努力方向	25
參、結語	26
附錄：各科室幹部聯絡電話一覽表	27

壹、現階段重要工作執行情形

一、維繫原住民族傳統文化，傳統技藝之傳承與推展

(一)原住民族群體扎根，歲時祭儀與豐年祭系列活動

為實踐多元文化友善城市，推動原住民族音樂、文化祭儀保存工作，111 年度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已於 5 月 14 日至 15 日辦理完畢，首度移師桃園陽光劇場辦理，在嚴峻疫情影響下，【LALAI 桃園】原住民族國際音樂節以「新形象、新場地」為爾後本局辦理各項大型活動奠定辦理基礎，未來將採該場地天氣統計數據，擇定固定辦理月份。

為尊重居住本市原住民族 16 族群都能展現並保存傳承各族群獨特文化，本局依各族群意願並尊重各族群領袖耆老與族人自主規劃祭典內容、時程，協助辦理各族群籌備會議，提供所需經費與技術支援等祭典活動需求，將祭典實質內容的主導權回歸族人。

111 年度規劃辦理 11 族群歲時祭儀活動，惟因應近期疫情變化及考量族人健康，111 年度歲時祭儀活動將依籌備會議決議調整至 7 月起舉行；111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聯合豐年節活動，預定於 111 年 9 月 3 日至 4 日，假桃園陽光劇場辦理，前二年因應疫情影響已停辦 2 年，今年度將有別於以往辦理方式，除延續既有之傳統祭儀，特別規劃於夜間辦理活動並結合網路直播、粉絲專頁及廣播電台等多元行銷方式辦理，讓族人們得以相互彼此學習、交流與分享，達到文化傳承功能，以打造桃園市成為原住民族的第二個故鄉。

另補助各行政區辦理地區性之原住民族豐年祭活動，以系列活動方式呈現，並結合各區原住民族群多樣性的面向，讓各族的傳統文化得以在本市各區展現傳承，同時更搭配活動宣傳本市各項原住民族權利及政策，藉由原住民族傳統文化、舞蹈歌謠、手工藝及風味食物等面貌，期能藉以推廣本市多元原住民族文化，讓原鄉的族群文化在桃園落地生根。

111 年為原住民族日 28 周年，首度以「棒球文化」作為主軸，預定於 111 年 7 月 16 日假桃園國際球場辦理「2022 原住民族日·原力出擊」原民日系列活動，期推廣本市原民文化及棒球運動，深化對於原住民棒球文化的認識，激發自身文化覺醒，進一步強化民眾對於原住民族的了解與認同。

(二)鞏固族群記憶，原住民族語言、文化與回復傳統姓名

本市為全國都市原住民族人口數最多之城市，為落實原住民族轉型正義，積極推動原住民族語言復振及保存工作，特擬定族語振興計畫，以營造具部落型態使族人能有良好的族語學習環境，其目的是在補足學校正規原住民族語課程之時數，使學童學習族語之場域不再侷限於校園內。

111 年開設原住民族課後族語班：已委託桃園市阿美族三一教育文化協會執行，規劃開設原住民族語文化學習班（含成人班）38 班、族語認證班 37 班及族語教師研習 3 場，今年特別針對考取族語認證中高級族人開設族語精進班 5 班（目前已開設阿美族語 2 班、排灣族語 1 班），培訓族人考取高級認證成為族語專業人才。

為加強原住民族語言推廣及保存工作，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本市族語推廣人員 13 個名額，目前進用 8 名，包含都會地區 5 位阿美族、1 位布農族、1 位排灣族及原鄉地區 1 位泰雅族師資。本市族語推廣人員計開設族語傳習教室、族語聚會所及族語學習家庭等計畫，111 年推廣人數為 250 人。

為推動原住民族語言政策發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法」第 4 條第 1 項規定：「中央及地方主管機關應以首長為召集人，定期邀集學者專家、原住民族代表及有關機關代表，審議、諮詢及推動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政策事項」。本市因應中央法規，於 109 年 11 月 26 日發布「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會設置要點」，並於 111 年 1 月 11 日簽奉本府核定「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會」第一屆委員名單。

本屆委員共計 23 位，以市長為召集人、副市長為副召集人，另有機關代表 2 位委員、專家學者 3 位委員及原住民族代表 14 位委員。本委員會委員任期每兩年一屆，以每六個月舉行一次為原則，第一屆委員任期為 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1 月 31 日止。

委員會設功能分組，各委員按專長分為三組：族語教學組、族語推廣組、族語研發組。每組由 1 位專家學者及各族群原住民族代表組成，透過各族群代表的參與，期望本市推動原住民族語言工作在族語教學、推廣及研發上皆能展現傳承多元文化之政策功能及教育目的。

在推動原住民終身學習部分，為提升原住民的社會競爭力及教導其謀生能力，促進經濟成長、知識水準及生活水平，辦理「111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部落大學營運計畫」。

111 年度部落大學計畫核定開設基本課程共 55 門，擴及部大課程規定之十大面向。除基本課程外，今年度計畫亦包含數位型計畫、社會教育學習型計畫、特色加值型計畫(指標一、研發原住民族部落大學課程 6 本教材；指標五、部落大學與社區大學多元合作，促進交流發展 10 門課程)等計畫，總經費高達新臺幣(下同)1,004 萬元，開課受益學員計 1,600 人次。

(三) 建立原住民族文化振興據點，精進文化教育館舍工程

為提供都會區原住民族人在族語推動、工藝學習、樂舞教學及文化研習活動與祭典舉行空間，本市朝建置一區一集會所目標努力。目前以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為中心，在都會 12 個行政區均設有各區原住民族集會所，期能滿足都會區原住民族人各項活動及集會需求。

有關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近年已完成國際演藝廳環境改善、設立「Tayniho 桃原好棧」之文創中心、「逐夢浩思 hata'」之青年創業基地，另 111 年度已辦理文化會館地坪改善工程，期提供市民更多元友善場域，本局以多功能場館模式經營，為發展文化觀光新據點及豐富族群文化產業之在地特色，館舍透過教育推廣、樂舞展演、手作文創及原住民族歷史文物和現代藝術導覽等，促進社會大眾對於原住民族文化的認識，並豐富呈現都會原住民族各型式文化特色。另提供原住民族藝術家及工藝師展覽空間。

(四) 建立本市原住民族發展根基，推動原住民族子女教育業務

為獎勵本市原住民族學生努力向上，並培養原住民族優秀人才，依據「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要點」辦理「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及「生活津貼」獎助，提供適當獎助。111 年度受理「清寒獎助金及優秀獎學金」約 2,186 人(不含特殊傑出人才)，較 110 年同梯次增加約 250 人，刻正辦理複審作業。考量該項獎學金申請人數逐年上升，爰修正本要點自 111 年 8 月 1 日起增列碩博士班獎勵並刪除特殊傑出人才獎勵。另「生活津貼」計獎助 49 人，核撥獎助金 19 萬 6,000 元整。

為激勵各級公私立學校原住民族學生努力向上，培養原住民族優秀文化、藝能及體育人才，本局特別修正「特殊傑出人才獎勵計畫」，針對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認證、參加族語比賽成績優異個人或團體、藝能比賽或體育競賽得獎者給予獎勵。111 年度受理個人類 141 案及團體類 3 案，較 110 年減少約 15 人申請，刻正辦理複審作業。

針對通過「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者，可以獲得獎勵金，分為五等級：初級 3,000 元、中級 4,000 元、中高級 5,000 元、高級 1 萬元、優級 1 萬 5,000 元。111 年度已複審通過件數總計 900 件，審案期間至 6 月 30 日止，刻正辦理複審作業，將於 7 月完成款項撥付。另於 111 年 4 月及 12 月通過者，依獎勵計畫訂於 112 年 4 月 1 日至 30 日受理申請獎勵金。

二、保障本市原住民族安穩扎根，推行社會保險與社會扶助

(一) 緊急性經濟扶助，辦理原住民族救助相關計畫

1. 急難救助：

為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提供族人緊急危難之救助。111 年度計畫經費共 683 萬 6,000 元(本府預算 495 萬 8,000 元、公彩經費 146 萬及中央(原民會)補助 41 萬 8,000 元)，截至 111 年第 1 季共核定補助 201 件，核發救助金 224 萬 1,000 元整。

另將續辦 110 年推出因應新冠肺炎疫情期間辦理「急難救助—生活扶助」案，針對主要負擔家計之原民，因疫情期間致失業、減班等無法工作之事由，家庭生活陷入困境，補助 1 萬元，自 111 年 6 月 15 日開放受理。

2. 原住民族意外事故傷亡慰問金：

提供本市原住民因意外事故致生活陷入困境之慰問金，發揮政府即時協助經濟紓困，以期落實照顧原住民族生計，截至 111 年 5 月底共核定補助 267 件，核發慰問金 23 萬 6,000 元整。

(二) 全方位保障，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

111 年度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承作，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20 萬元，意外醫療理賠金每人每次最高 1 萬元，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理賠 23 件，理賠金額共計 28 萬 6,282 元。

(三) 訴訟權保障，辦理原住民族法律服務

原住民族人爲謀求生計，自部落離鄉背井至都會地區工作，時常因勞資糾紛、積欠工資、職業災害或因生計背負貸款無力償還等問題，成為法律訴訟之被告或無法聲張其自身權益，為保障族人訴訟權益，本局辦理以下業務：

1. 法律諮詢轉介：

目前本市法律諮詢窗口主要有本府法務局法律諮詢中心及各區公所法律諮詢室，由值班律師提供免費諮詢服務。財團法人法律扶助基金會亦免費提供原住民族法律扶助專案，包含法律諮詢及聘請律師等服務。自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已轉介法律諮詢成案數計 61 件。

2. 法律費用補助：

補助法院裁判費及律師費，符合補助資格者每案每審級最高補助 3 萬元。自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核定 3 案，核發補助款共 6 萬 6,000 元整。

3. 法律常識宣導：

111 年度規劃辦理 60 場宣導場次，法律諮詢辦理 125 場次。透過辦理各區原住民族法律扶助業務，保障本市族人法律權益更臻周全完善。

(四) 推動原住民族住宅宜居正義

1. 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影響戶安遷優惠：

原住民受影響戶名冊共計 319 戶，包含自有住宅有 67 戶，其中位於機場園區 20 戶、附近地區一期 47 戶；另 252 戶租屋戶(含未設籍者 5 戶)，其中位於機場園區 141 戶、附近地區一期 106 戶。為保障桃園航空城原住民族人搬遷戶權益，使其安遷問題獲得妥善解決與照顧，業於 110 年 9 月 8 日本府第 335 次市政會議決議如下：

- (1) 自用住宅：從優評估地上物，並可申購安置住宅，並提供專案購屋補助 22 萬元，不受首次建購屋限制。
- (2) 承租戶：由本府都市發展局評估，安置住宅申購如有剩餘戶數考量以專案方式讓原住民優先承租。另，由原民局專案列冊，每戶 1 次

發給 4 萬 8,000 元搬遷補助費，經費來源按需地機關分別由交通部民航局及本府地政局相關預算支應。

本局已成立關懷小組，並於 111 年 6 月 18 日召開「航空城原住民族權益關懷座談會」，邀請本市議員、本府相關機關、在地原住民族事務幹部及受影響族人等，除向族人說明目前航空城計畫搬遷執行期程及相關補償、救濟及保障內容外，並聽取族人所遇問題且協助解決，以落實保障原住民族居住權益。

2. 原住民族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計畫：

為減輕本市原住民族人購置、修繕住宅的經濟壓力，特辦理建購、修繕住宅補助計畫，111 年 5 月 1 日至 5 月 31 日建購申請案計 85 件、修繕案申請計 27 件，建購案 52 件已完成撥款；修繕案 23 件核定動工。

3. 專屬原住民社會住宅：

本市與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共同辦理專屬原住民社會住宅。107 年本府與改制前石門農田水利會(現為行政院農業委員會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簽署合作意向書，由水利會提供土地並出資興建，完工後移由本府「包租代管」，基地位於大溪區仁武段 13、14 地號等兩筆土地，基地面積約 1,684 坪，建築面積約 546 坪，目前正由改制後石門管理處接續辦理統包工程招標事宜；另本府已於 110 年 5 月 20 日爭取到原住民族委員會、「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計畫-原住民族住宅營造」-桃園市原住民族專屬社會住宅公共設施新建工程計畫補助經費 178 萬元整(規劃設計監造費用)，本經費將配合石門管理處統包工程進度進行。因疫情期間造成國際物料上漲，以致於石門管理處負責的主體工程未能完成發包，經立法院內政委員會考察後，請行政院農委會農田水利署檢討流標問題儘速招標。

4. 原住民族地區以外之聚落-崁津部落河川浮覆地取得及後續規劃：

本案土地原係屬河川區域範圍之未登錄地，本府業於 110 年 6 月 2 日完成土地所有權登記，地號一桃園市大溪區瑞安段 922 地號，登錄面積為 89,629.15 平方公尺。並經原民會「前瞻基礎建設-城鄉建設-原民部落營造計畫-原住民族住宅營造」核定補助 400 萬元、本府

自籌 100 萬元，共計 500 萬元經費辦理先期規劃案。同時，土地使用現況除部落族人亦有長年居住耕作使用的漢人族群，因此，先期規劃內容將依 3 個原則辦理：尊重既有非原民耕種戶之土地使用、尊重崁津部落族人對其生活場域之想法及其他閒置市有土地之合理運用。目前，在土地使用分區及類別尚未明確之前，為維護漢人原租戶權益已給予續租，且已完成家戶調查、訪談及三場次的說明會，以廣納不同意見，並依前揭原則辦理完成工作坊及跨機關協調會議，已達期中報告執行階段。

(五) 提升競爭力，辦理技能檢定獎勵金與職業訓練計畫

1. 召開桃園市政府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

於 111 年 6 月 15 日召開「桃園市政府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第一屆第三次委員會議，由副召集人高副市長主持，包含原民局、教育局、勞動局、經發局、青年局及原住民代表共 12 位委員(內聘 6 位、外聘 6 位)出席本次會議。本次會議由就業職訓服務處及教育局進行專案簡報，針對促進本市原住民就業服務，以及本市高中產學合作、建教合作及就業推廣等業務進行說明。

2. 辦理原住民族職業訓練班，增進族人就業技能：

共開辦 3 班，為保母托育人員職業訓練班、托育人員職業訓練班及照顧服務員考照訓練班，參訓人數合計 120 人。

班別	開課時程	參訓/結訓人數
桃園市原住民族保母托育人員職業訓練班	111/1/8-111/4/23 (合計 133 小時)	30/22
桃園市原住民族托育人員職業訓練班	111/4/9-111/6/19 (合計 133 小時)	30/28
桃園市原住民族照顧服務員考照訓練班(原鄉及都會)	111/5/14-111/7/30 (合計 102 小時)	60/尚在進行中

3. 短期就業：

(1) 安心即時上工計畫：本局共計申請三項專案計畫(原住民族福利紓困宣導、原住民族產業企業見習及都會原住民教會)，現仍在職人數為 144 名。

(2) 原住民族青年工讀計畫：本局申請人力合計 48 名，預計進用期間 111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

(3) 大專青年學生公部門暑期工讀計畫：本局申請人力合計 4 名，預計進用期間為 111 年 7 月 1 日至 8 月 31 日止。

(4) 就業無礙-身心障礙者就業友善計畫：本局申請人力合計 1 名，完成報到上工計 1 名，進用期間為 111 年 5 月 1 日至 10 月 31 日止。

4. 111 度桃園市原住民族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

(1) 獎勵對象即取得大貨車、大客車或聯結車職業駕駛執照，並於取得上開職業駕駛執照時已設籍本市 4 個月以上之原住民。

(2) 111 年 1 月至 5 月止，計獎勵 33 名，獎勵金額共計 17 萬 3,000 元。

5. 原住民族技術士獎勵：

(1) 獎勵對象：設籍本市並取得勞動部發給技術士證照各級次之族人。

(2) 自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共補助 106 件申請案，補助金額總計 70 萬 5,000 元整。

(六) 樂齡更健康，推動站點服務與長者樂活運動

桃園市原住民族人數口截至 111 年 5 月底止計 79,344 人(佔全國 13.66%)。其中年滿 55 歲以上人口數有 12,082 人(都會區 10,082 人、復興區 2,000 人)，占全市原住民族人口數 15.20%，為讓長者獲得適切的服務及照顧，樂活政策如下：

1. 111 年設置本市文化健康站 34 站：

(1) 本市 111 年「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共佈建 34 站點，其中復興區 13 站、都會區 21 站：

項目 年度	鄉(區)	村/部落	文健站名稱	服務量能
111 年 度	復興區	羅浮里	羅浮站	39 人
	復興區	高義里	比亞外站	39 人
	復興區	澤仁里	溪口台站	29 人
	復興區	三光里	砂崙子站	29 人
	復興區	霞雲里	霞雲站	29 人
	復興區	義盛里	義興站	29 人

項目 年度	鄉（區）	村/部落	文健站名稱	服務量能
	復興區	三民里	基國派站	29 人
	復興區	華陵里	加拉站	29 人
	復興區	澤仁里	比雅山站	29 人
	復興區	長興里	長興站	29 人
	復興區	高義里	高義站	29 人
	復興區	三光里	爺亨站	29 人
	復興區	奎輝里	奎輝站	29 人
	中壢區	都會區	中壢站	49 人
	龍潭區	都會區	龍潭站	29 人
	八德區	都會區	八德站	49 人
	龜山區	都會區	龜山站	49 人
	大溪區	都會區	大溪站	49 人
	平鎮區	都會區	平鎮站	49 人
	蘆竹區	都會區	蘆竹站	29 人
	楊梅區	都會區	楊梅站	29 人
	大園區	都會區	南港里站	29 人
	大園區	都會區	永約站	29 人
	大溪區	都會區	田心站	29 人
	大溪區	都會區	恩典站	29 人
	大溪區	都會區	慈光站	29 人
	桃園站	都會區	桃園站	29 人
	觀音區	都會區	草漯站	29 人
	觀音區	都會區	建國站	29 人
	龜山區	都會區	聖保祿站	29 人
	桃園區	都會區	米拉帝斯站	29 人
	中壢區	都會區	聲浪站	29 人
	平鎮區	都會區	東豐站	29 人
	八德區	都會區	阿哩漾站	29 人
合計			34 站	1,106 人

- (2) 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度核定全國 44 處文健站，本市核定 5 站，佔全國核定數之 11.36%，本市新設站點分別為聖保祿站、聲浪站、阿哩漾站、東豐站及米拉帝斯站，皆為原住民族 55 歲以上長者超過 1,000 人以上之行政區。
- (3) 配合近期防疫政策及指引，文健站遇站內確診情形，以最後 1 例確診長者之最近 1 次進站服務之次日起算暫停站內服務，並於暫停服務前及重啟服務前進行站內外環境清潔消毒，暫停服務期間照顧服務員仍進站執行業務如電話問安、視訊關懷及行政庶務等。
2. 111 年度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友善空間整建計畫：
- 經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核定補助 218 萬 6,000 元整(友善空間：141 萬元、設施設備：77 萬 6,000 元)，本次核定站點共計 4 站，分別為新設站米拉帝斯站、聖保祿站及聲浪站 3 站及賡續辦理桃園站，共計 4 站，陸續將於 111 年 6 月後開始施作。
3. 111 年度重陽敬老系列活動-Semenai 林班歌謠戰
- 本年度延續原住民獨特的文化內涵，藉以「林班歌」為主題，結合本市族人生活文化，傳唱著移居都市的族人的心聲及奮鬥的歷程，透過長者的參與，持續傳唱原住民族人於本市生根的故事，呈現出族人對於本市的發展及邁向國際化軌跡中的貢獻，同時透過比賽採集梳理原住民族特有的林班歌文化，規劃於 111 年 9 月 1 日於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舉行。
4. 111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活力健康操初賽
- 為推動正當休閒娛樂，營造並促進族人身心健康，養成良好運動習慣，型塑活耀老化氛圍，提升族人健康知能，創造三低健康人生，宣揚傳統優良文化，舞出原動力、跳動生命力。規劃於 111 年 9 月中旬辦理，分別於本市原住民族會館及復興區角板山天幕廣場辦理，並考量疫情影響，採線上轉播及現場競賽方式辦理。
5. 辦理長者假牙補助：
- 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開辦「原住民族長者裝置假牙實施計畫」，補助項目含活動式假牙、固定式假牙及活動假牙為修費等 10 項，最高補助 4 萬元。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共核定補助 132 件，完成撥款 74 件，金額總計 238 萬 8,000 元。

(七) 促進民間共同參與，推動原住民族社團組織補助計畫

1. 一般社團：

111 年編列預算 600 萬元，補助本市原住民族社團各項辦理文化及社教活動，截至 5 月底因疫情影響申請案件 20 件、核定案件數 14 件，核定補助金額計 184 萬 9,940 元整。

2. 原住民族協進會：

本局為推動原住民族文化、社會福利及傳統教育，編列 900 萬元預算補助各區原住民族協進會辦理文化及社教相關活動，截至 111 年 5 月底核定案件數為 12 件，核定補助金額計 222 萬 2,335 元整、實際核銷件數為 4 件，核銷經費計 72 萬 8,353 元。另提供各幹部團體意外險，111 年度由泰安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桃園分公司承作，每人身故或失能理賠金額度最高 30 萬元，門診費用及住院醫療最高 1 萬元及住院給付最多 30 天。截至 111 年 5 月底止，尚無理賠案件。

(八) 強化社會安全網，設立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

加深原住民族自主意識及族人之社會福利，除提供綜融性、多元性的社會工作，採取因地制宜、貼近部落文化的服務，111 年設置共計 3 處原住民族家庭服務中心(都會區 2 處、原鄉區 1 處)10 名社工人力，截至 111 年 5 月底工作服務量次：

1. 諮詢服務辦理共計 546 案，以社會福利諮詢服務居多。
2. 個案管理辦理共計 164 案，以經濟服務居多。
3. 原住民各項權益宣導辦理共計 11 場次，受益人次 142 人次。
4. 原住民各項權益講座辦理共計 2 場次，受益人次 31 人次。

三、扶助本市原住民族產業發展，謀求集體經濟繁榮

(一) 土地業務：原住民保留地及水土保持

1. 目前辦理審查「非都市土地原住民保留地興建住宅興辦事業計畫」申請書 5 件。
2. 有關原住民保留地，本府配合原住民族委員會辦理 111 年超限利用處理計畫提報之 15 筆超限利用土地，已辦理 10 筆完成會勘。
3. 截至 111 年 2 月 1 日起至 5 月 31 日共輔導 85 筆所有權權利回復，面積計 20.4 公頃。另配合水務局辦理違反水土保持法規定之原住民保

留地案件新會勘計 41 筆，後續並依水土保持規範追蹤其改善恢復情形。

(二) 禁伐補償業務：非都市土地及都市土地禁伐補償

「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修正，補償區位為依法編定為林業用地或適用林業用地管制、保護區或水源特定區、國家公園之區域及其他經主管機關認定有實施禁伐之必要等。111 年度受理申請，地籍面積共計 4,733.3355 公頃，得切結面積共計 3,459.2558 公頃，核撥補償金 1 億 377 萬 7,674 元。111 年受理申請期間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1 年 4 月 30 日止，目前檢測人員刻正積極辦理檢測作業，預計於 111 年 9 月 30 日前撥付禁伐補償金予申請人。

(三) 造林業務：全民造林、獎輔造林、超限造林

本案造林業務於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刻正執行復興區相關造林計畫檢測作業如下：

1. 全民造林計畫共計 19 筆，面積 7.99 公頃。
2. 獎勵輔導造林計畫共計 12 筆，面積 10.2678 公頃。
3. 超限利用造林計畫共計 6 筆，完成檢測 6 筆，面積 3.44 公頃。

(四) 原鄉農特產推廣及觀光發展

為延續部落永續發展，優化各部落基礎設施與環境，提升部落觀光環境等品質，透過辦理「原住民族部落自主深耕」補助計畫，鼓勵復興區部落自主提報在地特色發展項目(發展部落經濟產業、生態旅遊及觀光產業、營造部落生活環境及部落人才培育課程)，協助自主發展，輔導部落自主經營營運，培植部落人力，提升部落在地特色，111 年度補助金額共計 500 萬元，另為提升部落產業永續發展，輔導部落為期 3 年之部落故事館規畫。

規劃「部落山水輕旅行」遊程，辦理觀光亮點等推廣行銷活動，藉以提升原鄉部落旅遊服務等品質，促進周邊觀光效益及提高產值，並進一步增加在地就業機會，鼓勵在地原民回鄉創業，111 年度規劃部落主題遊程及套裝遊程至少 6 條路線，共計 4 大遊程主題(療育、農事、文化及農特產類別)，出車預計 100 車次，於 111 年 5 月 21 日辦理遊程起跑宣傳記者會。

(五) 角板山林業故事館

將委由傳統匠師修復歷史建築，保存「新竹林區管理處大溪工作站復興分站招待所」歷史建築原有風貌，拆除後期加建磚造部分，展露具歷史特色之木材主體結構。

故事館於 108 年 4 月 12 日由復興區公所及大溪木藝館移交本局接續辦理，計畫總經費 1,309 萬 3,221 元整，由文化部文資局核定經費 540 萬元，本府配合款 769 萬 3,221 元整。本案監造勞務採購標案，已於 109 年 1 月 17 日決標，工程採購案於 110 年 7 月 2 日決標，並於 8 月 15 日辦理開工；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預定進度 47.53%，實際進度 47.54%。

(六) 桃園市原住民族農耕示範區

有關承租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平鎮區東金段 1315 地號（面積 10,163.01 平方公尺）暨東金段 1327 地號（面積 17,846.98 平方公尺）等 2 筆土地租賃契約案，業經農田水利署石門管理處同意東金段 1315 地號土地之續租，租期自 110 年 1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計 3 年，年租金為 39 萬 5,600 元整。另東金段 1327 地號土地新租部分租期自 11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3 年 9 月 30 日止，計 3 年，「桃園市原住民族傳統農耕示範區園區改善及腹地擴充新建工程」計畫動工整地後，租約前 3 個月整地不計租金。

目前整體園區共計 241 耕作單位，計有 153 位族人承租。原提供 83 耕作單位予 55 位族人承租，另擴充新建工程於 111 年 4 月完工，增加 158 耕作單位，其中 24 耕作單位作為本市部落大學教學場域，另 134 耕作單位於 5 月 28 日辦理招租抽籤，計 98 位族人承租，並刻正辦理簽約作業。

有關「111 年桃園市原住民族傳統農耕示範區輔導推廣計畫勞務採購案」，規劃於 6 月起至 10 月止辦理新園區開幕活動、園區共識會議、租戶交流活動、教育觀摩參訪、成果發表會等項目，另「阿美族傳統建築及資材貯藏室工程案」，目前刻正辦理設計作業。

(七) 規畫建置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

促進本市原住民族文化、媒體產業及流行音樂產業，於本市大園區青峰段 317、319、320 及 321 等 4 筆地號，總面積 43,057.99 平方公尺，興建「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財團法人原住民族文化事業

基金會永久會址」及「桃園市流行音樂露天劇場」地標型三大建築物，並分為三期執行。

「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為第二期工程，由本府新工處協助辦理，設計監造業於 108 年 5 月 22 日完成招標評選作業，由劉培森建築師事務所承包，第二期工程採購 110 年 9 月 18 日決標，決標金額計 7 億 2,136 萬 2,700 元，並於 110 年 11 月 19 日開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實際工程進度達 45.107%，預計 111 年 12 月主體建物竣工，並於 112 年 7 月正式營運。

「國際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園區」案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原住民族產業創新價值計畫-布建通路據點」計畫核定總經費 2 億元（包含工程興建及後續營運規劃），並於 111 年度再爭取原住民族委員會「推動原住民族多元產業發展 2.0 計畫」加碼補助 4,536 萬元整，期許打造為國內文創通路據點櫥窗及原住民族產業國際之窗口。為減輕政府後續財政與人力負擔，引進企業經營理念以優化公共服務品質，後續經營採促進民間參與公共建設方式希望引進民間經營團隊進駐經營，目前刻正積極辦理招商作業。

（八）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新增「育成」中心功能

為發展本市原住民族經濟產業於 108 年在本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設置「Tayniho 桃原好棧」，以文創中心之構想將空間區分為服務區、料理區、飲食區、展覽區、表演區及販售區，先針對工藝家、商品、特色輕食、DIY 及表演團體辦理遴選，並導入業師輔導及市場媒合機制，促進文化創意及青年創業產業發展。111 年延續去(110)年委託經營管理模式運作，以小餐酒館形式經營，廣續推出原住民族傳統食材的特色新餐點；特色文創商品、手作 DIY 活動傳遞傳統生態知識、常駐性質文創策展(織女嫁衣設計策展、在地工藝師作品展等)及特色伴手禮品項開發，建立自有品牌，整合部落資源，建置在地完整產業鏈。

另於 2 樓設立逐夢浩思 hata' 創業基地，共規劃 4 空間供原住民族相關新創事業進駐，導入專業團隊輔導並協助就創業諮詢服務，目前共有 3 家新創事業進駐，其中 2 間榮獲原住民族委員會百萬精實團隊，尚有 1 空間刻正辦理招募，期望透過專業輔導機置與資源整合，增強原住民族青年就創業知能及提升就創業存活率，111 年度「築夢浩思 hata' 」

青年創業平台延續 110 年度團隊招募、輔導及行銷推廣，並提供進駐期間的創業輔導課程，邀請專家學者或該產業專經創業者進行講授，每一進駐團隊可申請 4,000 元課程補助。成立創業輔導顧問團，針對進駐團隊診斷創業需求與改善方案等。設置創業基金，每一團隊可(僅)申請 1 次，每次為 5 萬元以上(不超過 10 萬元)。並提供逐夢浩思 hata' 進駐團隊、曾受本府輔導之創業團隊及菱距離購物商城之商家，接受 6 次相關產業交流，以具體落實「築夢浩思 hata' 」青年創業平台進駐創業團隊縱向輔導與橫向溝通。目前已進駐 2 團隊，後續依照輔導計畫進行產業交流與進駐團隊創業諮詢服務。

(九) 原住民族產業推廣系列活動

為振興原住民族產業經濟，整合和提升企業軟、硬體實力質量，針對原住民族產業進行特色型塑、品牌建立、商業輔導、推廣行銷辦理一系列產業推廣及輔導計畫，於 111 年辦理計畫如下：

1. 產業創新創業及培力輔導計畫：

(1) 桃原十大精品選物禮盒及發表會：

為扶植原住民族(以下稱原民)產業，發掘原民產品，桃園市政府自 108 年以來每年選拔代表原民產業精品：食品與非食品共十件，授予「桃原精品」認證。108-110 年得獎之 30 件精品中，非食品類囊括原民手工織品、漆器木藝、琉璃珠、竹飾品等，食品類多以原民日常食材製作(烘培食品等)或農作物加工釀製(啤酒、小米露、辛香料等)。

111 年度本案秉持扶植原民產業初衷，採取選品方式將 108-110 年得獎的桃原十大精品，集結為桃原十大精品禮盒以推廣原民產品，彰顯原住民族文化內涵、藝術美感及工藝精粹。禮盒分為總價 1,000 元(含)以內，A 及 B 兩款，各 100 盒；1,500 元(含)以內，A 及 B 兩款，各 100 盒。不限制商品數量，以金額為限。

(2) 《2023 原民文創年曆手帳》設計印製：

為積極推廣及保存原住民族文化，本局每年製作原民年曆手帳(含書籤、新年賀卡)，內容包含原民文化、16 族歲時祭儀等資訊，藉由日常使用的年曆手帳，推廣原民文化。111 年度印製《2023 原民文創年曆手帳》1200 份。

2. 原住民族產業推廣及輔導-原物市集計畫：

於桃園區原住民族集會所廣場辦理常態性原住民族文創商品、農特產品假日市集透過整合空間、人才、市場、品牌與服務等產業鏈資源，邀集原民業者共同辦理，並增進社會大眾對原住民文化豐富性及多元性之認識，並藉此推廣原住民族文化及創造原住民族經濟活動效益。本計畫原訂於 110 年執行，受 COVID-19 疫情影響延至 111 年辦理，並於 111 年 1 月 1 日起至同年 10 月 30 日止辦理 28 場次，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業已辦理 12 場次。

(十) 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業務

原住民族委員會設置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項下貸款業務包括「原住民事業貸款」及「原住民族微型經濟活動貸款」，針對原住民從事自主創業、發展小型經濟事業或生活改良及家計週轉之資金需求，由本基金提供融資，藉以協助原住民經濟社會健全發展，改善其生活。

本案依原住民族委員會補助之計畫內容，積極推動貸款輔導及業務宣傳等各項工作，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事業貸款核貸 2 件，核貸金額 150 萬元；微型經濟活動貸款核貸 40 件，核貸金額 845 萬元；合計核貸件數 42 件，核貸金額 995 萬元整。

(十一) 原住民機構法人或團體證明核發

受理原住民族機構法人或團體申請核發證明案件，自 111 年 2 月 1 日至 111 年 5 月 31 日止核發證明書共 20 家原住民企業。

四、前進原鄉：原鄉設施營造

(一) 道路維護

1. 原住民族部落特色道路改善計畫(原住民族委員會)

(1)復興區奎輝里 1 鄰枕頭山部落聯外道路工程(設計監造服務案)：

- ①原住民族委員會於 108 年 5 月 30 日核定設計監造費(含風洞試驗)1,541 萬 9,796 元整，本工程委託設計監造勞務案招標工作，於 8 月 29 日開資格標，8 月 30 日完成評選，110 年 12 月 30 日完成設計。

- ②本案後續所需工程費預估 2 億元整，俟取得土地同意書後辦理地籍分割、協議價購及環境差異分析，再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爭取工程經費補助。

(2)馬美道路改善工程前期監測工作：

- ①原住民族委員會 110 年 2 月 8 日核定總經費 347 萬元。
- ②本案已於 110 年 7 月發包，預計 111 年 12 月完成前期監測工作。

(3)雪霧鬧聯外道路損壞工程(第二期)：

- ①原住民族委員會 111 年 1 月 3 日核定總經費 1,640 萬 8,700 元。
- ②本工程業於 111 年 5 月 10 日發包，於 6 月 20 日開工，預計 112 年 1 月初完工。

2. 桃園市復興區道路改善計畫：

110 年度總預算 3,000 萬元整，本工程(復興橋除鏽塗裝改善工程)已於 110 年 10 月完成發包，目前施工中，預計 111 年 8 月份完工。

3. 復興區哈崖道路整建工程(可行性評估案)：

- (1) 109 年編列經費 235 萬元整，地形測量及地質調查報告及期中報告皆業經召開審查會議審查並核定，已於 111 年 6 月 16 日邀請議員及里長召開期末報告審查會議。
- (2) 本局將視期末報告評估結果研議後續事宜。

(二) 民生用水：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暨營運管理

1. 111 年度簡易自來水系統輔導管理計畫(市預算 705 萬元整)

- (1) 簡易自來水系統巡檢作業費 54 處。
- (2) 辦理水權申請暨展延作業 2 處。
- (3) 輔導管理委員會召開會員大會 15 處。
- (4) 辦理簡水管理委員會評選活動 1 場。

2. 111 年度桃園市簡水系統檢測暨工程規劃委辦計畫(市配合款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合計 754 萬 2,000 元整)

- (1) 普查及檢討更新簡水系統基本資料 53 處。
- (2) 辦理定期簡水系統設施管理 53 處(各系統預計上下半年各巡檢 1 次)。
- (3) 辦理簡易自來水水質檢測並研提改善建議共 53 處(各系統一年共計 3 次)。

(4) 簡易自來水系統工程先期規畫(研擬 112 年簡易自來水補助計畫)。

(5) 簡水系統設備修復改善 53 處。

(三) 簡易自來水供水改善工程

1. 本府 111 年編列預算 1,559 萬 8,000 元及經濟部水利署補助計畫費 500 萬 8,000 元，辦理下列 3 件工程：

(1) 雅渡及高義蘭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規劃於 111 年 7 月 15 日前完成開工作業，於 111 年 10 月 30 日前完工。

(2) 武道能敢及爺亨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規劃於 111 年 7 月 30 日前完成開工作業，於 111 年 11 月 20 日前完工。

(3) 斷匯及卡普義興部落簡易自來水系統供水改善工程：規劃 111 年 6 月 30 日前完成採購招標作業，於年 8 月 15 日前完成開工作業，111 年 12 月 15 日前完工。

(四) 原鄉環境改善與基礎設施營造

原住民族地區基礎建設暨觀光生態工程：111 年編列預算 900 萬元，辦理下列 2 件工程，已於 111 年 6 月完成設計，7 月工程發包，111 年 12 月完工：

1. 復興區澤仁里詩朗農路公墓支線及三民里大窩 118 巷農路改善工程，已完成發包，於 7 月 1 日開工。

2. 華陵里、高義里部落產業道路環境改善工程，目前辦理發包上網作業。

(五) 天幕活動場興建計畫

1. 大溪區原住民族天幕活動場興建工程(規劃設計案)：

109 年編列規劃設計經費 120 萬元整，設計方案及初步規劃業經本局 110 年 9 月同意核定，並於 110 年 10 月 1 日、11 月 23 日及 111 年 4 月 11 日分別函文向原住民族委員會申請相關計畫補助，惟皆未獲同意。

五、都市原住民設施營建計畫

(一) 集會所修建及改善工程

1. 龍潭區原住民族文化集會所興建工程：

本案爭取前瞻補助經費，經審核符合補助資格。原住民族委員會於110年10月8日同意補助7,600萬元，並於110年11月18日核定總工程經費共1億2,001萬9,550元整，經本局委託專業廠商於111年1月21日完成細部設計。

本局於111年6月9日取得建照執照申請，於6月底完成工程發包作業，預計9月開工。

2.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1至5樓地坪更新工程：

預算369萬8,700元，110年11月完成發包，已於111年3月24日完工。

3.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及八德區集會所設施改善工程：

預算727萬2,305元，111年4月完成發包，於111年5月20日完開工，預計111年9月19日完工。

(二) 橋下空間活化工程

觀音區61快速道路橋下橋下空間利用工程：預算1,800萬元整，於108年11月26日完成發包作業，因配合台電南電北送，已於111年3月開工，預計111年7月完工。

六、原民服務行銷與綜合規劃

(一) 持續完善標準作業流程

111年5月31日止，本局業已完成38項原住民族業務法制工作：

類別	法規名稱
政策及組織	1、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及保障自治條例 2、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委員會設置要點 3、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公務人員安全及衛生防護小組設置作業要點 4、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因性別所產生之歧視防治及申訴處理要點

類別	法規名稱
教育文化及體育	5、桃園市原住民族學生獎助要點 6、桃園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族青少年課業補習費用要點 7、桃園市原住民族弱勢家庭資訊設備補助要點 8、桃園市參加全國原住民族運動會績優選手及教練獎勵實施要點 9、桃園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族返鄉參加歲時祭儀交通費實施要點 10、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語言發展會設置要點 11、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文物典藏管理要點 12、桃園市政府鼓勵原住民參加原住民族語言能力認證測驗獎勵要點
館舍管理	13、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使用管理要點 14、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場地使用收費標準 15、桃園市原住民族集會所使用管理要點 16、桃園市原住民族集會所場地使用收費標準
社團扶助	17、桃園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族文化及社教活動要點 18、桃園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族協進會辦理文化及社會教育活動要點 19、桃園市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發展要點 20、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原住民族事務幹部組織考核實施要點 21、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補助財團法人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基金會經費申請作業要點
社福及住宅	22、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經濟弱勢原住民族家庭租屋補助要點 23、桃園市經濟弱勢原住民建購及修繕住宅補助要點 24、桃園市政府補助原住民族法律費用實施要點

類別	法規名稱
老人及長照服務	25、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原住民族長者關懷服務行動辦公室實施要點 26、桃園市原住民族部落文化健康站設置及補助要點 27、桃園市原住民族失能長者接受長照服務機構服務補助要點 28、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辦理原住民族長者文康活動實施要點
就業服務	29、桃園市政府原住民就業促進委員會設置要點 30、桃園市原住民族取得大貨車以上職業駕駛執照獎勵要點
原住民保留地管理	31、桃園市公有原住民保留地土地使用同意書核發審查要點 32、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傳統農耕示範區管理要點
原住民產業	33、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原住民族工藝師甄選作業要點 34、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原住民族工藝師及工藝精品標章管理要點 35、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原住民族工藝師精品認證作業要點
工程管理與災害復建	36、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天然災害復建工程抽查作業要點 37、桃園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災害防救緊急應變小組作業要點 38、桃園市原住民族地區簡易自來水事業審查及管理維護作業要點

(二) 本市原住民族綜合業務

1. 本市第 2 屆委員原住民族發展委員會委員(機關代表 4 名、族群代表 18 名、專家學者 3 名，共計 25 名)已遴聘完成，任期自 110 年 2 月 1 日起至 112 年 1 月 31 日止。並於 111 年 4 月 16 日召開「桃園市原住民族發展委員會第二屆第二次委員會議」完竣。
2. 《桃原文化》期刊第 20 期業於 111 年 4 月份發行，本期印刷紙本 2,500 份及發布電子書刊，內容以本市各原住民族文化角度、生活觀點進行綜合報導，兼顧在地化及多元化。期刊發行對象包括國內原住民族機關單位、民意機關、社教單位(各級學校、中央及地方圖書館)、本市原住民族社團、原住民族重點教會及各旅客服務中心等。

(三) 都市地區政策宣導

本市都市地區原住民族散居於各地，為有效將政策觸及至每一家戶，辦理「111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權利手冊」編印計畫，印製 2 萬 5,500 本手冊，內容涵蓋本市原住民族就業、住宅、教育、經濟、社會福利、土地、文化與法律之相關福利政策，提升族人生活品質。刻正籌畫「112 年度桃園市原住民族權利手冊」，延續寄發至本市各原住民家戶，以加強宣導相關福利措施與政策。

(四) 串聯桃原基金會資源，推動桃原產業發展

1. 新媒體線上系列影像製播計畫：

「How're you doing 都音」影音節目，預計七月開播第二季，邀請 KOL 共同體驗桃園多元產業，如餐飲、休閒營地、體育活動等，呈現桃園市原住民族產業之豐富性，同時教學族語及傳遞原住民族文化。

2. 桃園市原住民族影音影像數位典藏計畫：

前三年分別以「人、事、時」為主軸，今年為寫下桃園完整的故事，以「物」為主軸，規劃以傳統技藝為主題，拍攝當今如何運用不同的生活技術生存的故事，規劃拍攝 7 位人物，並傳承 30 分鐘紀錄片，目前已完成拍攝 3 位人物，預計於 111 年 12 月出版。

3. 桃園市原住民族青年創意創業課程計畫：

以多元行銷、品牌推廣及研發創新之專業課程，加入職場體驗課程，增加職能力道與經驗，開設桃園大店長 5 系列課程及 2 場創業精實講座。

4. 逐夢浩思 hata' 原創基地輔導服務計畫：

設置 4 間已招募十六分之一有限公司、祖嵐數位文化工作室、哺拉米原風品牌工作室（原 Pulami 原風品牌工作室），餘一間刻正辦理審查階段。提供 8 家設立於桃園市原住民創業團隊創業獎勵補助金，總計 60 萬元。另提供個人職場進修獎勵金，每人可申請 4,000 元，刻正受理申請中。

5. 桃園市原住民族商品設計競賽活動：

以「Umaq 原居生活」為競賽主題，刻正徵件中，111 年 7 月 12 日截止。為宣傳活動及展現原民美學，已辦理完成 5 場次美學講座及 3 場次巡迴講座，計 370 人線上參與。

6. 原住民族文藝商品跨域合作及菱距離購物商城維運計畫：

截至 111 年 5 月 31 日商家數計 267 家，商品數計 4,358 件，營業額達 689 萬 8,498 元，訂單數 1,494 筆，瀏覽人次 188 萬 2,514 人次，持續招商中，已是全國最大規模的原住民族電商平台。於 110 年 10 月 1 日起至 110 年 12 月 31 日止透過此電商平台辦理『半價挺原民振興優惠方案—「菱距離購物商城-半價挺原民」振興專區』交易補貼，配合行政院振興五倍券，讓原住民族餐飲、旅宿、食品、零售產業也能在這波振興政策中點火啟動，刺激原住民族產業市場消費，故本局續於 111 年電商平台推出「特價挺原產」振興優惠方案，並著重於擴大盤點全國原住民族文藝產業商家及商品外，亦透過跨域合作模式，開發及生產桃園市原住民族特色商品，並透過本商城維運及更進一步積極辦理相關行銷推廣活動及招商說明會至少 10 場次(至少 3 場次在桃園)，教育訓練課程至少 10 場次(至少 3 場次在桃園)

(五) 結合原住民族文化及生活，精進環境教育工作

1. 環境教育設施場所維運計畫：

110 年為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環境教育開課第一年，雖受疫情影響仍受理 10 團 282 人次，111 年刻正設計排灣族及布農族 2 套環境教育教案。

2. 桃園市原住民族文化會館藝文活動及文創品研發計畫：

111 年度以「再創自然之詩」為主軸發想，規劃「敲敲原樣」、「野菜遊原」、「起家原味」三階段展覽，從原住民族傳統文化中的服飾、野菜、家屋出發，以此作為一種向自然學習的精神，並透過當代藝術創作主題與媒材，呈現原民文化的永續精神，更將傳統和當今生活有所連結，同時甄選之駐館藝術家巫宏志及黃慧娟皆為桃園在地青年族人，提升桃園原住民族藝術能量。

(六) 服務桃原老中青

1. 原住民族長照模組建置計畫：

持續與桃園市復興區羅浮國民小學暨數位機會中心共同辦理「第二屆數位平權・印象 Pyasan 攝影競賽暨微型展」活動，邀請各部落文化健康站長者，透過長者視角，發現部落文化與人文之美。另刻正設計長者 Line 動態貼圖，並規劃設計文化敏感度相關教案懶人包。

2. 桃園市原住民族青年培力計畫：

延續 110 年青年培力方向，加強提高青年公共參與及強化社團執行力，規劃辦理 2 場次組織經營培訓課程、6 場青年小聚，及 1 場次大型交流活動，邀請 KOL 共同對話，發覺創新多元的青年視野。目前已辦竣 1 場培訓課程。

3. 新媒體網路行銷計畫：

都音 Tuying 臉書粉絲專頁，截至 111 年 6 月 12 日，觸及人數約 157 萬 1, 350 人，按讚數 3 萬 1, 390 人，另設立 Tuying.tw Instagram，截至 111 年 6 月 12 日共計 470 篇，粉絲數 8, 307 人。

貳、未來努力方向

- 一、賡續辦理都市原住民族發展工作：健全原住民族人口、教育、就業等動態資料及強化原住民族生活基本安全、衛生保健服務、增進風險管理能力、提升就業競爭能力、協助原住民族拓展經濟事業、增加教育機會。
- 二、賡續辦理原住民族語言傳承工作：辦理原住民族語言推廣工作、原住民族課後族語班（族語文化學習班、族語認證班）、族語扎根計畫及族語師資培訓研習等計畫，以建構原住民族文化及語言傳承網絡。
- 三、賡續辦理原住民族子女教育：辦理清寒、優秀原住民族子女獎助學金、特殊傑出人才獎勵、原住民族經濟弱勢學子生活津貼補助及補助原住民族青少年課業補習費用；推展原住民族家庭親職社會教育，鼓勵原住民族青年體驗傳統部落生活；縮短城鄉落差，辦理原鄉與都市原住民族學生交流。
- 四、賡續輔導原住民族就業：開設原住民族職業訓練專班，輔導考取證照，提升原住民族勞動競爭能力。
- 五、賡續扶助原住民族家庭生活：辦理原住民族團體意外保險、原住民族急難慰助；持續增設原住民族文化健康站，豐富長者的生命歷程，也藉此減輕照顧者負擔。
- 六、改善原住民族整體住宅政策：加強辦理建購、修繕住宅補助計畫及原住民族社會住宅之推動，同時推動本市原住民族專屬社會住宅營建與管理計畫。
- 七、賡續改善原住民族地區生活基本安全：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道路改善、復興區道路改善、原住民族地區部落基礎環境設施改善、宜居部落建設計畫、復興區簡易自來水系統管理輔導及改善。
- 八、原住民保留地管理及禁伐補償與林務經營管理：為保障原住民族土地權益並落實原住民族土地正義，辦理原住民保留地權利回復、租約管理、占用處理、增劃編原住民保留地及原住民保留地違規利用處理計畫等相關工作；辦理原住民保留地禁伐補償條例相關工作，針對適用禁伐補償劃定區域原住民保留地所有人與合法使用者，給予適當補償，並達成國土保安、涵養水源及生態保育之目的。

九、推動原住民族觀光產業：以原住民族文化特色為主軸，分別從原鄉執行部落自主深耕產業發展補助計畫、部落山水輕旅行等及都會設置國際原住民族文化產業創意園區，挖掘培植本市原住民族廠商提供創業研發基地及經濟產業發展計畫等，推廣並行銷原住民族相關產業及經濟發展。

參、結語

桃園市原住民族政策與時俱進，^{日龍}將率本局全體同仁持續推動各項原住民族政策，並兼顧復興區與 12 個都會區都市原住民族發展，確保原住民族主體性、延續原住民族語言與文化、推動原住民族各項發展，為桃園市的原住民族人提供友善、公平、正義並享有尊嚴的生存空間。期盼貴會繼續給予本局鼎力協助與指導，讓原住民族在本市更有希望、更具生命力。

肆、附錄：原住民族行政局各科室幹部聯絡電話一覽表

單位別	職稱	姓名	辦公室電話	傳真
局長室	局長	林日龍 Temu Nokan	(03)3325506	(03)3366094
副局長室	副局長	陳正雄 Fulaw Masao	(03)3365855	(03)3366094
主任秘書室	主任秘書	馬佳均	(03)3398620	(03)3366094
專門委員室	專門委員	高美惠 Patagaw Tjaljimaraw	(03)3362312	(03)3366094
教育文化科	科長	高文傑	(03)3364195	(03)3366094
原民福利科	科長	李慧慧	(03)3395052	(03)3366094
產業發展科	科長	簡善謙 Botu Taito	(03)3362312	(03)3366094
設施營造科	科長	游博順	(03)3362312	(03)3366094
秘書室	主任	宋博欽	(03)3329400	(03)3366094
會計室	主任	莊曉雯	(03)3367266	(03)3366094
人事室	主任	陳美收	(03)3398637	(03)3366094